

花蓮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970花蓮市新興路二〇〇號
承辦人：劉靜雯
電話：03-8227141
電子信箱：amoyoamand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花衛健促字第1140019725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長者營養篩檢抽獎海報 (376550300I_1140019725B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114年「長者營養評估，預防營養不良」抽獎活動，敬請貴單位轉知並鼓勵轄下據點參與，至紉公誼，毋任感荷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4年度整合性預防及延緩失能計畫(社區營養) 及114年度補助地方推動綜合保健計畫(營造健康生活環境)辦理。
- 二、本局社區營養推廣中心鼓勵社區據點執行長者營養篩檢，預防營養不良潛在風險及加強長者自我預防營養不良之動機，擬透過抽獎活動增加長者參與營養篩檢之意願，達到預防營養不良之目標。
- 三、旨揭活動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活動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10月24日止。
 - (二)活動方式：
 - 1、花蓮縣13鄉鎮衛生所及社區據點：為長者做營養篩檢。
 - 2、長者自我或家人協助做營養篩檢。

3、本中心拍攝營養篩檢示範教學影片，供據點及長者參考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mbyHdgsIhoc>

(三)活動對象：本縣65歲(原住民55歲)以上長者。

(四)抽獎時間及名額：

1、第1次抽獎：114年7月28日由電腦隨機抽出250位得獎名單。

2、第2次抽獎：114年10月31日由電腦隨機抽出250位得獎名單。

(五)領獎時間：得獎者公告後14天內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於辦公時間至當地衛生所領取獎品，逾期視同放棄。

(六)抽獎資格：活動期間內至各衛生所做營養篩檢或自行使用線上表單做營養篩檢1次，即有抽獎資格，第1次抽獎未抽中之參加者，資格會保留至第2次抽獎，每人僅有一次得獎機會。

四、請貴單位協助宣傳旨揭活動並鼓勵轄下據點長者參與，活動海報近期將寄送至各據點。

五、檢附活動海報乙份供參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社會處、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、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花蓮分署、花蓮縣花蓮市公所、花蓮縣鳳林鎮公所、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副本：電
交 2025/06/13 16:48:16 文
章